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报批版)

项 目 名 称： 西平阿尔本服装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件
套中高档服装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西平阿尔本服装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0 年 9 月

国家生态环境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西平阿尔本服装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件套中高档服装项目				
建设单位	西平阿尔本服装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吴丽霞	联系人	钱娟娟		
通讯地址	驻马店市西平县产业集聚区东环路与工业大道交汇处				
联系电话	13903940279	传真		邮政编码	463900
建设地点	驻马店市西平县产业集聚区东环路与工业大道交汇处				
立项审批部门	西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代码	2018-411721-18-03-041366		
建设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改	行业类别及代码	C1810 机织服装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44865.1		绿化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32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5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	4.7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		
<p>1、项目由来</p> <p>西平阿尔本服装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生产中高档时装的企业。为满足市场需求，西平阿尔本服装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 3200 万元在驻马店市西平县产业集聚区东环路与工业大道交汇处建设年产 100 万件套中高档服装项目。</p> <p>该项目已于 2018 年 6 月通过西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 2018-411721-18-03-041366，详见附件 2。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可知，本项目不属于淘汰类和限制类，应为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p> <p>本项目位于驻马店市西平县产业集聚区东环路与工业大道交汇处，由国有土地使用证（见附件 3）可知本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由西平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开具的入驻证明可知，项目选址符合西平县产业集聚区总体规划，详见附件 4。</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本工程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同时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的规定，本项目产品属于第 29 条“机织服装制造 181*；针织或钩针编织服装制造 182*；服饰制造 183*”中“有</p>					

喷墨印花或数码印花工艺的；有洗水、砂洗工艺的”。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本项目印花工序属于数码印花，因此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具体内容见表1。

表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本项目相关内容

项目类别 环评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本项目
十五、纺织服装、服饰业 18				
29、机织服装制造 181*；针织或钩针编织服装制 182*；服饰制造 183*	有染色、印花（喷墨印花和数码印花的除外）工序的	喷墨印花或数码印花工艺的；有洗水、砂洗工艺的	/	报告表

受西平阿尔本服装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的环评工作。通过现场勘察调查和资料收集，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要求，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供建设单位上报环保部门审批。经现场勘查，本项目为空厂房。

2、工程内容及规模

(1) 厂址概况及周边环境概况

本项目厂址位于驻马店市西平县产业集聚区东环路与工业大道交汇处，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1。

经现场勘查，本项目东邻空地，南邻工业大道，西邻东环路，北邻道路；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是东侧 20m 的徐魏庄村、东侧 740m 的田庄村以及北侧 490m 的樊庄村，距离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为厂界南侧约 350m 处的红澗河，项目周边环境敏感点见附图 2，项目现场照片见附图 7。

(2) 建设内容和规模

本项目为西平阿尔本服装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件套中高档服装项目，基本建设内容见表 2；项目建设内容组成见表 3；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6。

表2 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项 目	概 况	备 注
项目名称	西平阿尔本服装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件套中高档服装项目	/

建设单位	西平阿尔本服装科技有限公司	/
建设性质	新建	/
建设地点	驻马店市西平县产业集聚区东环路与工业大道交汇处	现状为空地
占地面积	44865.1m ²	/
建筑面积	11000m ²	/
总投资	3200 万元	企业自筹
劳动定员	400 人	均不在厂区食宿
工作制度	年工作时间 300d, 每天 1 班, 每班 8h	/

表3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项目	建(构)筑物(m)	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厂房	132×36×18	3F, 钢筋混凝土结构, 建筑面积 4752m ²
	原材料仓库	,20×100×6	1F, 钢筋混凝土结构, 建筑面积 2000m ² , 用于储存原材料
	成品仓库	23×100×6	1F, 钢筋混凝土结构, 建筑面积 2300m ² , 用于储存成品
辅助工程	办公室	/	一栋一层, 钢筋混凝土结构, 建筑面积 460m ²
	锅炉房	/	一座, 钢筋混凝土结构, 建筑面积 500m ²
公用工程	供水		依托西平县产业集聚区自来水管网
	排水		雨污分流
	供电		依托西平县产业集聚区电网
环保工程	废气	生物质锅炉	炉内脱硝(高分子 NHCR 脱硝)+布袋除尘+双碱脱硫+1 根 35m 高排气筒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厂区 50m ³ 化粪池处理后, 通过园区管网排入西平县城污水处理厂
	一般固废		设一般固废区, 定期外售至废旧物资回收公司
	生活垃圾		厂区设垃圾桶集中收集, 定期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噪声		室内布置、基础减振、车间隔声、设备隔声与消音

3、项目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主要为中高档服装, 具体见表 4。

表 4 产品方案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产量	备注
1	中高档服装	套	100 万	/

4、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量见表 5, 原料部分组分理化性质见表 6。

表 5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量

序号	名称	单位	消耗量	备注
1	布料	万平米/a	864	外购
2	扣子	万个/a	935	外购
3	生物质燃料	t/a	1800	外购，含硫量 0.025%
4	固态高分子脱硝剂	t/a	20	外购，用于脱硝，项目脱硝采用炉内脱硝（高分子 HNCr 脱硝）
5	氢氧化钠	t/a	3	外购，用于脱硫
6	氢氧化钙	t/a	3	
7	水	m ³ /a	13692	依托产业集聚区自来水管网
8	电	万 kwh/a	52	依托产业集聚区电网

表 6 原料部分组分理化性质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主要成分及理化性质
1	生物质燃料	生物质燃料由秸秆、稻草、稻壳、花生壳、玉米芯、油茶壳、棉籽壳等经过加工产生的块状环保新能源。
2	氢氧化钠	化学式为 NaOH，俗称烧碱、火碱、苛性钠，为一种具有强腐蚀性的强碱，一把为片状或颗粒形态，易溶于水（溶于水时放热）并形成碱性溶液，另有潮解性，易吸取空气中的水蒸气（潮解）和二氧化碳（变质）
3	固态高分子脱硝剂	一种以高效还原活性的功能高分子材料为主要组成成分的固态粉末混合物，其中含有的主要成分有：功能高分子还原材料、乳化剂、分散剂、缓蚀剂、活化剂和渗透剂，以及由氧、镁、铝、硅、硫、钙、钡、锰和稀土元素等化合物组成的催化剂及其助剂，借助稀土元素增加催化剂的活性，催化剂借助介孔结构的复合载体强化加氢还原活性完成加氢脱硝过程，降低燃料燃烧后的废气中的有害气体氮氧化物的排放量。
4	氢氧化钙	氢氧化钙是一种白色粉末状固体，化学式 Ca(OH) ₂ ，俗称熟石灰，水溶液称作澄清石灰水，氢氧化钙具有碱的通性，是一种强碱，氢氧化钙是二元强碱，但仅能微溶于水，氢氧化钙在工业中有广泛的应用。

本项目所用燃料均为外购的成型生物质燃料，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项目锅炉每天运行 6 小时，生物质燃料需要 6t/d；则需要生物质燃料为 1800t/a，本项目生物质燃料主要元素分析见表 7。

表 7 本项目燃料元素分析表

项目	内容	生物质燃料
工业分析	固定碳 FC _{ar} (%)	14.75
	挥发分 V _{ad} (%)	64.08
	灰分 A _{ad} (%)	9.67

	水分 $M_{ad}(\%)$	11.49
发热量	$Q_{ar.net}(\%)$	13.28
	C (%)	38.47
元素分析	H (%)	4.51
	O (%)	35.13
	N (%)	0.98
	S (%)	0.025
	氧化钠(%)	0.95
灰成分	氧化镁(%)	3.24
	三氧化二铝(%)	0.76
	二氧化硅(%)	3.99
	三氧化硫(%)	12.13
	氧化钾(%)	14.38
	氧化钙(%)	6.2
	二氧化钛(%)	0.03
	氧化锰(%)	0.07
	三氧化二铁(%)	0.31
	五氧化二磷(%)	1.89
	灰熔点	DT (°C)
ST (°C)		1170
FT (°C)		1420

5、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8。

表 8 主要设备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平缝机	900A-S	台	27	/
2	大模板	8700-9000B	台	8	/
3	包缝机	MO-6716D	台	25	/
4	门襟机	DFB-1404PSF	台	4	/
5	带刀平车	ZJ-5300	台	27	/
6	链条上袖车	MS-1190F\V046	台	9	/
7	埋夹车	CM-9588	台	17	/
8	双针车(双针杆)	LH-3568A	台	10	/
9	花样机	BAS-311G-01A	台	1	/
10	钉扣机	LK-1903A	台	7	/
11	套结机	LK1900A	台	4	/
12	平头锁眼机	LBH-1790S	台	18	/
13	双刀车	/	台	2	/
14	烫台	YTT-B	台	38	/

15	自动拉布机	KW-2000S-19	台	2	/
16	自动裁床	PROCUFD-8003	台	1	/
17	精裁机	BK900	台	1	/
18	检针机	ON-68CD (HN-2650C)	台	2	/
19	粘合机	NHJ-Q900	台	2	/
20	验布机	YBJ-180B	台	1	/
21	电脑切版机	EDO-1862-A	台	2	/
22	松布机	SW-1285EO-ED	台	1	/
23	断布机	JM-BLL	台	4	/
24	生物质锅炉	DZL6-1.25-T	台	2	1 备 1 用
25	翻领机	CF-53	台	3	/
26	小粘合机	PMM-PO500	台	1	/
27	吸线头机	XXT560-A	台	1	/
28	全自动吊挂流水线	自主研发	台	12	/

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设备不在淘汰类和限制类之列。

6、公用工程 (1) 给排水

★给水

①生活用水：项目员工定员 400 人，均为周边居民，不在厂区内食宿。根据《河南省用水定额》(DB41/T385-2020)，项目营运期不在厂区食宿人员用水按 90L/d·人计，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10800m³/a (36m³/d)

②锅炉用水：项目配备 1 台蒸汽锅炉 (6t/h) 为生产工序提供热源，项目锅炉用水为软水，采用离子交换树脂软水制备系统。软水制备处理系统为：原水—原水箱—原水泵—砂滤器—精密过滤器—高压泵—二级反渗透—中间水箱—中间水泵—树脂罐—除盐水箱—除盐水泵—纯水箱，软水制备效率为 80%。

项目蒸汽锅炉运行负荷按 80% 计算，约为 4.8t/h，锅炉年运行时间 1800h，实际蒸汽冷凝水循环量为 8640t/a，该蒸汽冷凝水循环使用，冷凝损失约占蒸汽循环量的 2%，锅炉排污率为 3%，由此估算锅炉蒸汽冷凝水损失为 172.8t/a，即 0.58t/d。锅炉定期排污水为 259.2t/a，即 0.86t/d。

项目锅炉用水主要用于补充蒸汽冷凝损失水，锅炉定期排污水及软水制备废水，其中需补充损失水为 172.8t/a (0.58t/d)，锅炉定期排污水约为 259.2t/a (0.86t/d)，

软水制备废水为 2160t/a，即 7.2t/d。上述锅炉补充用新鲜水总计为 432t/a (1.44t/d)。

③脱硫装置补充水

项目采用双碱脱硫，脱硫塔补充水量约为 300m³/a。

★排水

①生活用水排污系数按 80%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8.8m³/d (8640m³/a)。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资料，厂内设置一个 50m³ 的化粪池，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内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园区管网排入西平县城市污水处理厂。

②锅炉定期排水约为 259.2t/a (0.86t/d)，其水质为 pH6~9，COD 48mg/L，BOD₅ 13mg/L，SS20mg/L。

③项目锅炉补充用新鲜水量约为 432t/a (1.44t/d)；项目软水制备效率为 80%，则软水制备废水量为 2160t/a (7.2t/d)，其水质为 pH6~9，COD 45mg/L，BOD₅ 12mg/L，SS 25mg/L。

由此可知锅炉排水和软水制备废水水质简单，属于清净下水。

综上所述，项目废水主要为人员生活污水和清净下水（锅炉排水和软水制备废水），项目采用雨污分流，厂区雨水进入雨水管网，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内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园区管网排入西平县城市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清净下水水量较少，水质简单，就地泼洒逸尘，不外排。

项目给排水情况见表 9，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1。

表 9 项目给排水情况 (m³/a)

项目	给水	排水	
	新鲜水	损耗水	污水
生活用水	10800	2160	8640
锅炉软水制备水	2160	/	2160(清净下水)
锅炉排污水	259.2	/	259.2(清净下水)
锅炉补充损失水	172.8	172.8	/
脱硫装置补充水	300	300	0
总计	13692	2632.8	1105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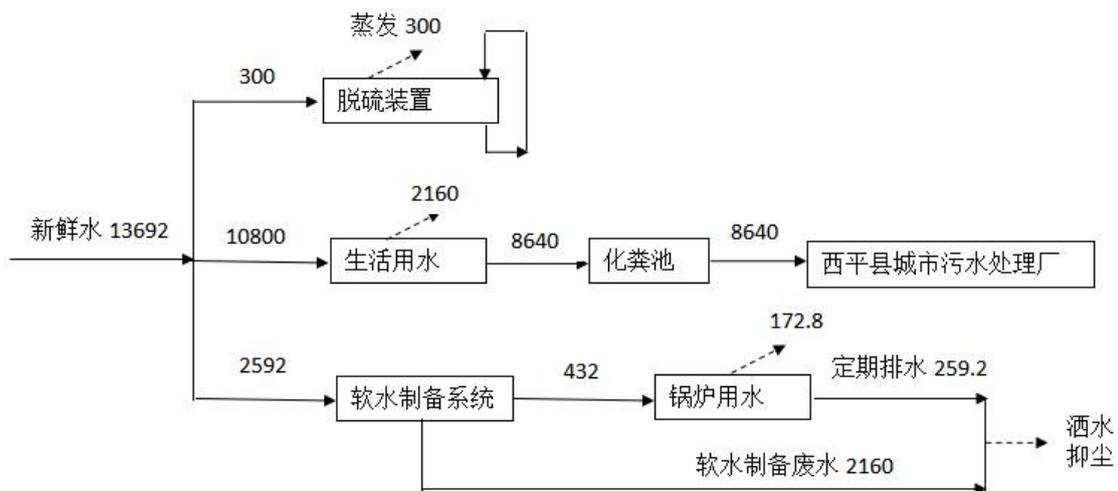


图 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3/a

(2) 供电

用电量为 $52 \times 10^4 \text{kWh/a}$, 由西平县产业集聚区电网提供。

7、工作制度和劳动定员

项目劳动定员 400 人, 均为周边村庄居民, 不在厂区食宿, 工作制度为年工作 300 天, 每天 8 小时。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 根据现场勘察, 现状为空厂房, 无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概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行政区划

西平县位于河南省中南部，隶属驻马店市，居驻马店地区的最北端。东邻上蔡县，西接舞钢市、舞阳县，南依遂平县，北连漯河市。地处北纬 33°10′至 33°32′，东经 113°36′至 114°13′之间。县境东西长 60km，南北宽 32km，全县总面积 1089.77km²。西平县产业集聚区位于西平县城南部，紧邻西平主城区，东依京港澳高速公路，西临京广高速铁路客运专线，107 国道、京广铁路纵贯南北。

本项目位于驻马店市西平县产业集聚区东环路与工业大道交汇处，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1。

2、地形、地貌、地质

2.1 地形地貌

西平县地势西高东低，伏牛山余脉自县境西南绵延入境，形成山区向平原过渡地带。海拔最高 550m，最低 53m，平均 59.9m。西部为浅山丘陵区，有大小山峰 10 余座，面积 96.4km²，占全县总面积的 8.85%。中部、南部有缓岗，有师灵岗、蔡寨岗、金刚寺岗，总面积 60km²，占全县总面积的 5.5%。东部平原面积 933.37km²，占全县面积的 85.65%。

本项目位于驻马店市西平县产业集聚区东环路与工业大道交汇处，区域地貌为淮河冲湖积平原区，主要是淮河泛滥冲洪积及湖积而成的低缓平原，地势低下而平缓，地势相对简单，且较为平坦，适宜建设。

2.2 地质构造

西平县境内地层属于上太古界太华群、元古界汝阳群、上元古界洛峪群、新生界下第三系、新生界上第三系、新生第四系。地质构造表现为：西部为逆冲断褶构

造带、东部为隐伏断陷盆地，两者之间为断裂—火山活动过渡带。主要有：窑洞—黄土岗断层、罗岗—瓦岗寨逆断层、油坊沟—芦庙逆断层、两半庄—铁毛沟正断层、长寺—仪封断裂、张堂—专探—肖洼断裂。

本项目所在区域属第四系全新统，地面以下 0.8~1.0m 左右为表层耕土，呈棕灰色，中塑性；以下 2.0m 左右为粉质壤土层，浅黄色粉土质重亚砂土及灰黑色粘土。是近代河床及河滩冲积砂、砾石层及亚砂土层，厚 1~15m。地质承载力为 6~20t/m²。

西平县不在现代已知的地震活动带上，未发现现代活动性断层构造。

根据《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01），西平县地震烈度为Ⅵ度，项目设计时按Ⅵ度进行抗震设防。

3、气候气象

西平县处于北亚热带向暖温带过渡地带，属大陆性亚湿润气候，四季分明，气候温和，雨量充沛而相对集中。据西平县气象台多年气象资料统计，年平均气温 15℃，年平均气压 1006.9hPa，年平均相对湿度 75%，年平均日照时间 2186.5h，年平均无霜期 228 天，年平均降水量 938.8mm，年平均蒸发量 1509.0mm，最大冻土深度 160mm。最大风力 35kg/m²，最大风速 25m/s，全年平均风速 1.55m/s；静风频率也较高，全年平均约 6.02%。

根据西平县气象站资料统计，西平县全年气象参数见表 10。

表 10 所在区域主要气候值

序号	项目	参数
1	年平均气温	15℃
2	最冷月平均气温	-0.8℃
3	极端最高气温	42℃
4	极端最低气温	-12.6℃
5	年平均降水量	933.8mm
6	年平均相对湿度	75%
7	年平均无霜期	228 天

8	年平均日照时间	2186.5h
9	年平均风速	1.55m/s
10	年平均蒸发量	1509.0mm
11	年雷暴日数	13.9 天
12	年主导风向	ENE

4、水文水系

4.1 地表水

西平县境内的河流属于淮河流域的洪、汝河水系，洪河、柳堰河和淤泥河为 3 条主要河道。流域面积在 5k 以上的河流共 69 条。属洪河水系的流域面积 717km²，属汝河水系的流域面积 323km²。

洪河古称沅水，源于舞阳县三里河，自吕店乡常寺入境，东行 36km 到西平县城，绕城西北穿过京广铁路，向东经上蔡、平舆到新蔡县城东南班台与汝河汇合，再向东南，在安徽省王家坝附近汇入淮河干流。洪河在西平县境内河段长 75km，流域面积 717km²。历年平均水位内 55.41m，历年平均流量 11.0m³/s，是西平县城西、城北区域的主要纳污河流。

北柳堰河发源于西平县西北神沟庙和魏老坟，由姜龙池入西平境，流经谷河、专探，向东至陈茨园入二郎乡境，从韩桥过京广铁路，流入重渠乡，到王湾后沿西平—上蔡东南行汇入汝河。全长 55km，流域面积 234km²。

淤泥河是洪河的支流，源于舞阳县吴城，自权寨乡马庄入境，往东经小刘店、张湾，过京广铁路，穿过老王坡腹地至五沟营北丁桥入洪河。全长 36km，流域面积 533km²。境内河段长 30km，流域面积 401km²。

红澍河是北汝河的一条支流，为人工开凿河道。1965 年冬开挖，西起专探乡于庄东，自县城南部向东流去，至上蔡县境内与北柳堰河汇合后为北汝河，在汝南县境内汇入汝河。红澍河全长 32km，流域面积 115km²，是西平县城东、城南区域的主要纳污河流，自西向东穿越西平县产业集聚区。根据《驻马店地区地面水环境功能

区划分报告》（1993年）水体功能规划为一般工业用水，水质目标为IV类。

距离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为厂界南侧约350m处的红澗河。

4.2 地下水

西平县境内地下上层滞水总量为2.256亿 m^3 ，水质良好，可作为居民生活用水和工农业用水。按埋藏条件，全县划分为5个水文地质区，即富水亚砂区、中等富水粘砂区、弱富水亚粘土区、品水亚粘土区、贫水区。由于部分地下水开发难度较大，各区之间水资源利用很不平衡，全县实际利用量只占地下水资源总量的14%。进入80年代后期，由于降水量偏少，河道治理后径流下泄快，地下水得不到应有补充，加之工农业用水井大量抽用，致使一些区水位下降。如环城乡王店村周围地下水埋深由原来的3~4m下降到7~8m；富水亚砂区（人和、宋集、五沟营、盆尧4乡及谭店北半部）地下水埋深原为2.06m，单井出水量70 m^3/h ，1993年地下水埋深降到6.4m，单井出水量减少为50 m^3/h 。

地下水流向呈西北至东南，项目所在区域属富水亚砂土区，含水层岩性为粉细砂，砾石亚砂土，厚度达47m。地下水储存条件较好，埋藏较浅，水量丰富。浅层地下水平均埋深3~5m，单井出水量一般为50~70 m^3/h 。深层地下水平均埋深55~220m，单井出水量一般为80~100 m^3/h 。

5、土壤

西平县土壤可分为黄棕壤土、潮土、砂姜黑土三种土类型，五个亚类（砂姜黑土、黄潮土、灰潮土、黄褐土和粗骨性黄褐土），十二个土属，三十三个土种。黄棕壤土主要分布于县境西部低山丘陵区、冈丘区及部分高地，面积29333ha，占全县总土地面积的35.5%，大部分土层较厚，适宜耕作。潮土主要分布在洪河、柳堰河及其支流两侧，面积17233ha，占全县总土地面积的20.7%，适宜耕作。砂姜黑土主要分布在淤泥河两岸及白坡寺、胡坡等低洼地带，面积36333ha，占全县总土地面积的43.8%，土层深厚，较易耕作。

6、动植物资源

西平县植物地理分布上属于温带夏绿林与暖温带混交林的过渡地带，温度、雨量等条件均适合温带森林的生长。但目前自然森林已很少，多为人工栽培的林木和灌木，其中大部分地区为草木植被和人工栽培的农作物。

项目所在区域为平原农业地区，植被以农作物为主，兼有少量的道路林。野生动物种类主要有麻雀、喜鹊、斑鸠、鹌鹑、黄鼠狼、野兔、稚鸡、鹰、蛇、鼠类、青蛙、刺猬等，生物多样性程度相对较低。

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无列入《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和《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的动植物。

7、西平县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分

7.1 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号），西平县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为西平县自来水厂周围地下水井群（小洪河以北、引洪道两侧，共 13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55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小洪河以北，引洪道以西 1~10 号、引洪道以东 11~13 号各组取水井外围 600 米外公切线所包含区域。

本项目位于西平县产业集聚区，不在西平县县级地下水群保护区范围内，符合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要求。

7.2 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号），西平县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为：

（1）西平县蔡寨乡地下水井（共 1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45 米的区域。

（2）西平县出山镇地下水井（共 1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45 米的区域。

（3）西平县二郎乡地下水井群（共 4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1号取水井外围45米、西至107国道的区域,2~4号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

(4) 西平县权寨乡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

(5) 西平县焦庄乡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井群外包线内及外围45米的区域。

(6) 西平县老王坡管委会地下水井(共1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东至东环路的区域。

(7) 西平县芦庙乡地下水井(共1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

(8) 西平县吕店乡地下水井(共1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

(9) 西平县盆尧镇地下水井(共1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

(10) 西平县人和乡地下水井(共1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

(11) 西平县师灵镇地下水井(共1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

(12) 西平县宋集乡地下水井(共1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

(13) 西平县谭店乡地下水井(共1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

(14) 西平县五沟营镇地下水井(共1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

(15) 西平县杨庄乡地下水井(共1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45米的区域。

(16) 西平县重渠乡地下水井(共1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45 米的区域。

(17) 西平县专探乡地下水井（共 1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45 米的区域。

本项目位于驻马店市西平县产业集聚区东环路 with 工业大道交汇处，距离本项目最近的饮用水源保护区为项目东北侧 4.7km 的西平县盆尧镇地下水井群(共 1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45 米的区域。本项目不在其保护区范围内，因此本项目对西平县盆尧镇地下水井群影响很小。

8、西平县“十三五”环境保护规划

8.1、规划目标

环境保护的总体目标：让人民群众喝上干净的水，呼吸上清洁的空气，有更好地工作和生活环境。

2020 年目标：到 2020 年，西平县环境污染得到有效的控制，城市环境质量有所改善，农村环境质量基本保持稳定；生态环境恶化趋势得到初步遏制，重要生态功能保护区的生态功能开始恢复，贯彻环境法律法规政策和环境监督管理能力进一步得到加强，环境司法体系进一步得到健全。

8.2、规划指标

(1) 环境质量指标

①水环境

——城市集中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大于 98%，农村饮用水源得到较好保护。

——市控、县控断面满足Ⅲ类水质标准比例大于 50%。

②大气环境

——空气环境质量达到二级标准的天数要达到全年监测的天数，达到市政府与县政府签订的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下达的目标要求。

——城区所有燃煤锅炉必须达标排放。

③声环境

——75%城市区域环境噪声小于 55dB（A）。

——90%的城市道路交通噪声小于 70dB（A）。

④生态环境

——自然保护区达到规范建设要求的比例大于 40%。

——西平县水源涵养区、水土保持功能区、生态旅游区、农业生态区得到保护。

——西平县城人均公共绿地面积大于 8 平方米。

⑤辐射环境

——环境辐射水平在天然本地涨落范围内。

(2) 污染防治指标

——废水中化学耗氧量、氨氮排放量在 2005 年水平上消减 5%。

——废气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排放量控制在 2010 年水平。

——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和放射性废物得到安全处置。

——城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二级）大于 98%。

——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大于 95%。

——城市机动车尾气排放达标率大于 90%。

——重点污染源工业废水排放达标率达到 100%。

——重点污染源工业废气排放达标率达到 100%。

——规模化养殖场和集中式养殖区粪便综合利用率达到 95%，污水排放达标率达到 85%。

——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达到 80%。

——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达到 100%。

9 西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

9.1 规划范围、期限

根据豫发改工业[2012]2373 号文《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西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的批复》，西平县产业集聚区规划范围调整为:东至东环路、西至规划的创业大道、南至南环路、北至启明路，规划面积 14 平方公里。

规划期限：近期 2009-2012 年；中期 2013-2015 年；远期 2015-2020 年。

9.2 发展定位及目标

发展定位——西平产业集聚区是豫南地区乃至河南省的重要产业基地；以农副产品精深加工、机械装备制造等为主导，积极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带动相关产业发展的循环经济示范区；集生产科研、物流商贸、文化展示于一体，功能齐全的现代化综合性城市新区。

总体发展目标——西平县城市和产业融合发展，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工业化与城镇化的主要载体；西平县新的经济增长极，物流主中心，基础设施及配套设施完善、生态环境优美的“宜业、宜居”的产城结合体；西平县乃至周边地区产业集聚区建设的示范区。

9.3 用地布局结构和功能分区

规划西平县产业集聚区的总体空间结构概括为“四轴四区多中心”。

“四轴”按主要功能可分为一条东西向的产业发展主轴和三条城市功能发展次轴，其中东西发展的产业联系轴线是指以迎宾大道为依托，贯穿产业集聚区西、中、东三个片区的联系轴线，既是产业景观大道，也是交通联系的主要东西通道，同时迎宾大道现状是省道 331 线的一部分和京港澳高速公路西平连接线；三条城市发展功能发展次轴指现状的 107 国道、护城河路及铁东主干道所形成的南北向发展轴线，由北至南贯通连结城市生活、产业等功能区，远期规划为城市主干道和景观大道，同时也是产业集聚区主要交通干线，是一条带动南部城镇进一步发展的区域性发展轴线，是影响产业集聚区的发展及其空间布局结构的最重要因素之一。

“四区”主要指由 G107 和京广铁路自然分割的几部分，包括西部产业区、东部产业区、中部产业区和一个集中生活配套区。

“多中心”指产业集聚区配套服务中心，位于红澗河北侧，工业大道南侧、临建设路和解放路的核心区域，布置产业集聚区主要公共设施用地，为集聚区提供行政管理、科技研发、商业金融、文化娱乐、绿化休憩等中心区综合服务配套功能。另外在迎宾大道以北形成一个生活配套服务中心，不但方便居民生活服务，同时也是

产业的配套服务区域。在其他产业片区内也布局了多个次中心，提供便捷的服务。

9.4 产业选择与布局

根据豫发改工业[2012]2373号文《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西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的批复》，西平县产业集聚区主导产业为：机械制造业和农副产品加工业。其中机械设备制造主要包括电力机械、液压机械和食品机械；农副产品精深加工主要包括小麦精深加工、玉米精深加工、秸秆加工和肉类精深加工。

在大力发展主导产业的同时，集聚区也可继续适当吸收主导产业以外的相关产业，进一步推进集聚区的各项建设，为远期的产业结构升级奠定基础。

产业布局——按照产业发展研究，整个产业集聚区按功能划分为五个产业功能区，分别为：以农副产品精深加工为主的产业集群区、以机械装备制造为主的产业集群区、以塑胶制品、塑胶模具为主的产业集群区、物流仓储和专业市场区、高新技术和第三产业集中区。

本项目位于西平县产业集聚区的规划范围内，属于机制服装制造项目，建设单位已取得项目所在地块的使用权，根据西平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提供的同意项目入驻证明，本项目符合西平县产业集聚区主导产业发展要求。

10、项目建设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根据环保部发布的《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要求切实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约束，建立项目环评审批与规划环评、现有项目环境管理、区域环境质量联动机制，更好地发挥环评制度从源头防范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作用，加快推进改善环境质量。

（1）生态红线

“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相关规划环评应将生态空间管控作为重要内容，规划区域涉及生态保

护红线的，在规划环评结论和审查意见中应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的管理要求，提出相应对策措施。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

需依法在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敏感区和脆弱区等区域划定的严格管控边界，是国家和区域生态安全的底线，对于维护生态安全格局、保障生态服务功能、支撑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作用。根据《河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豫[2016]45号）（以下简称《划定方案》），《划定方案》对全省各市区的生态保护红线进行了划定。其中洪河水源涵养生态保护红线区域范围为平顶山市舞钢市、驻马店市西平县和遂平县内的田岗水库和石漫滩水库上游汇水区：主要包括田岗水库和石漫滩水库等饮用水源保护区及周边公益林。本项目选址位于驻马店市西平县产业集聚区柏国大道东段路南99号，不在上述的水源地保护区及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范围内，即位于《划定方案》确定的生态红线范围之外，因此项目建设符合生态红线要求。

（2）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有关规划环评应落实区域环境质量目标管理要求，提出区域或者行业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建议以及优化区域或行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的对策措施。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 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根据西平县环保局针对本项目周边环境空气、地表水、声环境功能区进行了划分。

项目选址区域为环境空气功能区二类区，执行二级标准。根据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的监测数据，项目选址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空气质量好，尚有容量进行项目建设，同时本项目

建成后企业废气排放量小，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的要求。

距离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为厂界南侧约 350m 处的红澍河，项目选址区域适用地表水环境质量为IV类的水域。根据周边地表水体的监测数据可知，红澍河的水质较好。本项目废水经处理达到预处理标准后进入西平城市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项目建成后对红澍河的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根据环境噪声现状监测结果，项目区域目前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2 类标准要求，本项目建成后噪声产生量小，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2 类标准要求，本项目建设运营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功能，因此项目建设声环境质量是符合要求的。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的。

（3）资源利用上线

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相关规划环评应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对规划实施以及规划内项目的资源开发利用，区分不同行业，从能源资源开发等量或减量替代、开采方式和规模控制、利用效率和保护措施等方面提出建议，为规划编制和审批决策提供重要依据；

项目为服装制造项目，区域内已铺设自来水管网且水源充足，本项目营运期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用水使用自来水，用水量相对较少；能源主要依托当地电网供电。项目建设土地不涉及基本农田，土地资源消耗符合要求。

因此，项目资源利用满足要求。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目前项目选址区域暂无明确的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本项目属于服装制造，不属于高污染、高能耗和资源型的产业类型。因此本项目应为环境准入允许类别。

11、项目与《驻马店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的相符性分析

与《驻马店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相符性分析见表 11。

表 11 与《驻马店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2018-2020）》的相符性分析

项目	与本项目相关条文	本项目情况	对比结果
环境准入条件	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第 9 条：严格环境准入门槛。禁止火电、焦化、铸造、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电解铝、水泥和平板玻璃等行业新建、扩建单纯新增产能（搬迁升级改造项目除外）以及耐火材料、陶瓷等行业新建、扩建。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黏剂项目。其他新、改、扩建排放 VOCs 的项目，应从源头加强控制，使用低（无）VOCs 含量的原辅材料，配套安装高效收集、治理设施，其中新建涉 VOCs 排放的工业企业要入园，实行区域内 VOCs 排放总量倍量消减替代。新、改、扩建涉及大宗物料运输的建设项，原则上不得采用公路运输。严格控制新增燃煤项目建设。除背压热电联产外，全市不再核准“十三五”期间新开工建设的燃煤发电项目。	本项目属于机制服装制造项目，不属于以上禁止新建项目	符合要求
加大落后产能和过剩产能压减力度	全面淘汰退出达不到标准的落后产能和不达标企业。依法制修订更为严格的环保、能耗、质量、安全等政策标准。研究制定炭素、棕刚玉、陶瓷、耐火材料、砖瓦窑、铸造等高排放行业淘汰标准。加大独立焦化企业淘汰力度，京津冀传输通道城市实施“以钢定焦”，争 2020 年炼焦产能与钢铁产能比达到 0.4 左右。严防“地条钢”死灰复燃	本项目属于机制服装制造项目，不属于以上禁止新建项目	符合要求
严控“两高”（高耗能、高污染）行业产能	原则上全省禁止新增钢铁、焦化、电解铝、铸造、水泥和玻璃等产能；新建、改建、扩建涉及大宗物料运输的建设项目，原则上不得利用公路运输	本项目属于机制服装制造项目，不属于以上禁止新建项目	符合要求

经过上述对比，本项目建设与《驻马店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相符。

12、西平县城污水处理厂

西平县城污水处理厂建设在县城东南郊，在红澗河北岸、原油粘厂北侧、紧靠西平——重渠公路东侧的区域，设计建设规模为 5 万 m³/d（第一期 2.5 万 m³/d 已经建成，并于 2009 年 10 月底，通过了市环保局组织的环保验收。现一期收水规模

为 2.3 万 m³/d，还富余 0.2 万 m³/d），服务范围为洪河以东的东城区全部的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即东至东环路、南到红澗河以南延伸 500m、西到 107 国道、北面以洪河为界。西平县城市污水处理厂服务区面积约 16km²，人口近 15 万人。

西平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工艺流程设计采用氧化沟工艺，设计进水水质为 COD_{Cr}350mg/L、BOD₅150mg/L、氨氮 35mg/L、SS210mg/L，出水按《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水污染物一级 A 标准执行，即 COD_{Cr}50mg/L、BOD₅10mg/L、氨氮 5（8）mg/L、SS10mg/L。尾水排入红澗河，排放标准能够满足《洪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 1257—2016）标准要求，污泥采用浓缩脱水后卫生填埋。根据 2016 年 3 月常规监测表明，西平县城市污水处理厂运行状况良好，处理出水水质满足设计指标和国家排放标准的要求。

表 12 西平县城市污水处理厂设计进出水水质

污染因子	COD _{Cr}	BOD ₅	SS	NH ₃ -N
进水水质(mg/L)	350	150	210	35
出水水质(mg/L)	50	10	10	5

本项目位于西平县城市污水处理厂服务区域内，项目外排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能够通过污水管网进入西平县城市污水处理厂。

13、项目与《河南省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相符性分析：

参照《河南省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本项目建设与该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3 项目与《河南省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文件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类别	详细要求		
1.1	料场密闭治理	所有物料（包括原辅料、半成品、成品）进库存放，厂界内无露天堆放物料。料场安装喷干雾抑尘设施。	本项目原辅材料进库储存，本项目无料场。	相符
1.2		密闭料场必须覆盖所有堆场料区（堆放区、工作区和主通道区）。	本项目无料场。	/
1.3		车间、料库四面密闭，通道口安装卷帘门、推拉门等封闭性良好且便于开关的	本项目车间四面密闭，通道口安装卷帘门。	相符

		硬质门，在无车辆出入时将门关闭，保证空气合理流动不产生湍流。		
1.4		所有地面完成硬化，并保证除物料堆放区域外没有明显积尘。	本项目车间地面所有地面均硬化	相符
1.5		每个下料口设置独立集气罩，配套的除尘设施不与其他工序混用。	本项目设备均设置独立的集气装置	相符
1.6		厂房车间各生产工序须功能区化，各功能区安装固定的喷干雾抑尘装置。	本项目功能区分明，无需安装喷干雾抑尘装置。	基本相符
1.7		厂区出口应安装车辆冲洗装置，保证出场车辆车轮车身干净、运行不起尘。	本项目不涉及	/
2.1		物料上料破碎、筛分、混料等生产过程中的产尘点应在封闭的厂房内进行二次封闭，并安装集气设施和除尘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	/
2.2	生产环节治理	在生产过程中的产生 VOCS 的工序应在封闭的厂房内进行二次封闭，并安装集气设施和 VOCS 处理设施。	项目不涉及 VOCS，项目锅炉废气经过“炉内脱硝（高分子 NHCR 脱硝）+布袋除尘+双碱脱硫+1 根 3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相符
2.3		其他方面：禁止生产车间内散放原料，需采全封闭式/地下料仓，并配备完备的废气收集和处理系统，生产环节必须在密闭良好的车间内运行。	本项目设置原料仓库	相符
3.1		厂区道路硬化，平整无破损，无积尘，厂区无裸露空地，闲置裸露空地绿化。	本项目厂区道路均硬化。	相符
3.2	厂区、	对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清扫。	厂区道路定期洒水	相符
3.3	车辆治理	企业出厂口处配备高压清洗装置对所有车辆车轮、底盘进行冲洗，严禁带泥上路。洗车平台四周应设置洗车废水收集防治设施。	本项目厂区道路硬化，无需设置高压清洗装置。	/

14、项目与《河南省 2019 年度锅炉综合整治方案》相符性分析：

方案要求：开展生物质锅炉深度治理。2019 年 10 月底前，各省辖市建成区内生物质锅炉（含生物质电厂）率先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在基准氧含量 9%的条件下（生物质电厂 6%），改造后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10、35、50 毫克/立方米。所有氨法脱硝、氨法脱硫的氨逃逸浓度小于 8 毫克/立方米。

本项目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经炉内脱硝（高分子 NHCR 脱硝）+布袋除尘+双碱脱硫+1 根 3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可满足上述要求。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地属于环境空气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次采用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控系统中 2020 年驻马店市西平县空气质量自动监控结果判定项目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的状况。
2020 年驻马店市优良天数 264 天，同比增加 66 天；其中 SO₂、NO₂、CO 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PM_{2.5}、PM₁₀、O₃ 不能满足二级标准要求。因此，项目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判定为不达标区。项目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见表 14。

表 14 西平县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年均值，单位：ug/m³，CO: mg/m³）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超标倍数	达标情况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75	70	103.6	0.07	不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3	35	117.1	0.23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9	60	31.7	0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36	40	90	0	
CO	24h 平均第 95 百分位浓度	1.7	4	42.5	0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浓度	190	160	118.75	0.18	

由上表可知，西平县环境空气中的 PM₁₀、PM_{2.5}、O₃ 均出现超标，超标倍数分别为 0.07，0.23，0.18，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2020 年，西平县按照国家、省、市统一部署，采取强力措施，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据监测统计，2020 年西平县 PM₁₀ 平均浓度 75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18.5%，

PM_{2.5} 平均浓度 43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14%，圆满完成了市下达的大气目标任务。下步西平县采取产业和能源结构调整，大气污染防治措施等一系列措施后，可以保证环境空气质量达标。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距离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为厂界南侧约 350m 处的红澗河，为 III 类水体，水环境质量应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水域水质标准。

根据《驻马店市 2019 年 9 月份全市地表水责任目标断面及饮用水源水质状况公示表》（http://www.zmdhbj.gov.cn/zmdhbj/vip_doc/15333151.html），西平县红澗河上蔡陈桥断面 COD29mg/L、氨氮 4.29mg/L、总磷 0.9mg/L，其监测指标均不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要求，监测结果具体见表 15。

表 15 红澗河上蔡陈桥断面水质监测结果（单位：mg/L）

河流名称	断面名称	监测指标			III 类标准			达标情况		
		COD	氨氮	总磷	COD	氨氮	总磷	COD	氨氮	总磷
西平县红澗河	上蔡陈桥	29	4.29	0.9	20	1.0	0.2	否	否	否

由上表可知，COD 超标倍数为 0.45，氨氮超标倍数为 3.29，总磷超标倍数为 3.5，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体无法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主要是沿途工业、农业、生活污水汇入所致。

3、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执行《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 类水质标准。为了解项目所在区域的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本次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引用《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西平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现状监测数据，其位于本项目西侧 1800 米处，且项目区域环境状况差别不大，因此评价认为该数据可用。

根据 2019 年 03 月 22 日~23 日对河南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西平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监测数据，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统计结果见表 16。

表 16 地下水现状监测结果统计与分析一览表

监测点	项目	pH	总硬度	溶解性总固体	耗氧量	氨氮	硝酸盐	亚硝酸盐
西平县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厂	监测值	2019.03.22	7.07	384	620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019.03.23	7.11	351	631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达标程度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未检出	达标
标准限值		6.5-8.5	450	1000	3.0	0.5	20	1.0

从上表分析，该区域地下水水质较好，各项监测因子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类标准的要求。

4、声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本项目周边声环境质量现状，本评价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1 月 27 日委托漯河市宏安检测评价服务有限公司对项目厂界周边及敏感点徐魏庄设置 5 个监测点位，采用噪声监测仪对其进行实测。具体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17 项目周边声环境监测结果 单位：dB(A)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2021.01.26		2021.01.27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厂界东侧	51.6	44.4	53.0	43.6
2	厂界南侧	53.5	43.5	52.5	44.4
3	厂界西侧	54.6	42.8	53.1	44.9
4	厂界北侧	52.7	45.1	53.3	44.1
5	徐魏庄	53.8	41.6	51.2	43.3
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		60		50	

由表 17 可以看出，项目厂界及敏感点徐魏庄声环境质量均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区标准的要求，说明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5、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拟选厂址所在地区的生态系统已经演化为以人工生态系统为主，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比较单一。天然植被已经被人工植被取代，生态敏感性低。区域生态环境质量较好。本项目厂址所在地区及周边无各级自然生态保护区和风景名胜区。未发现国家 1、2 类保护动物及受国家保护的珍稀濒危植物，也没有自然保护区等

需要保护的区域，区域生态环境质量良好。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本项目位于驻马店市西平县产业集聚区东环路与工业大道交汇处，评价范围内没有依法设立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化遗产保护区、世界文化自然遗产和森林公园、地质公园、湿地公园等保护地以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18。

表 18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及保护级别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与厂址的相对位置		保护级别
	名称		方位	距离（m）	
环境空气	徐魏庄村		E	2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
	樊庄村		N	490	
	田庄村		E	740	
声环境	厂界周边 200m 范围内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 类区标准
地表水	红澗河		南	35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 类标准
生态环境	农业生态系统				维护生态系统稳定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要素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执行级别	主要标准要求		评价对象
					参数	浓度限值	
环境质量标准	环境空气	GB3095-201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二类	SO ₂	1 小时平均浓度 ≤500μg/m ³	评价区域内环境空气
						24 小时平均浓度 ≤150μg/m ³	
					NO ₂	1 小时平均浓度 ≤200μg/m ³	
						24 小时平均浓度 ≤80μg/m ³	
	PM ₁₀	24 小时平均浓度 ≤150μg/m ³					
	PM _{2.5}	24 小时平均浓度 ≤75μg/m ³					
声环境	GB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2 类	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	
地表水	<u>GB3838-2002</u>	<u>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u>	<u>III 类</u>	<u>PH</u>	<u>6-9 (无量纲)</u>	红澍河	
				<u>COD</u>	<u>≤20mg/L</u>		
				<u>氨氮</u>	<u>≤1.0mg/L</u>		
				<u>总磷</u>	<u>≤0.2mg/L</u>		
地下水	GB/T14848-2017	《地下水质量标准》	III 类	/	/	项目所在区域	

环境要素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执行级别 (类别)	主要标准要求			评价对象	
				参数	浓度限值 (mg/m ³)			
					颗粒物	SO ₂		NO _x
废气	GB13271-2014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表3特别排放限值	颗粒物、	30	200	200	生物质锅炉
	《河南省 2019 年锅炉综合整治方案》			SO ₂ 、NO _x	10	35	50	
	河南省环保厅《关于生物质燃料使用有关问题的复函》(豫环办函〔2014〕115号)				30	50	200	
废水	GB8978-199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表4三级	COD、BOD ₅	COD≤500mg/L;			废水
					BOD ₅ ≤300mg/L;			
同时满足西平县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要求: COD≤350mg/L; BOD ₅ ≤150mg/L; SS≤210mg/L; 氨氮≤35mg/L;								
噪声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2类	等效连续A声级	昼间≤60dB(A), 夜间≤50dB			运营期厂界噪声
一般固体废物	GB18599-200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修改单	/	/	/			运营期固体废物
总量控制指标	<p>根据河南省建设项目重点污染物总量指标核定及管理规定, 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 0.43t/a、NH₃-N 0.04t/a、TP 0t/a、TN 0t/a、SO₂ 0.153t/a、NO_x 0.367t/a。SO₂ 和 NO_x 来源于西平县散煤清洁化治理工程削减量; 该项目废水总量由西平县第三城市生活污水处理 2020 年度削减量替代解决, 可满足项目总量控制目标。</p>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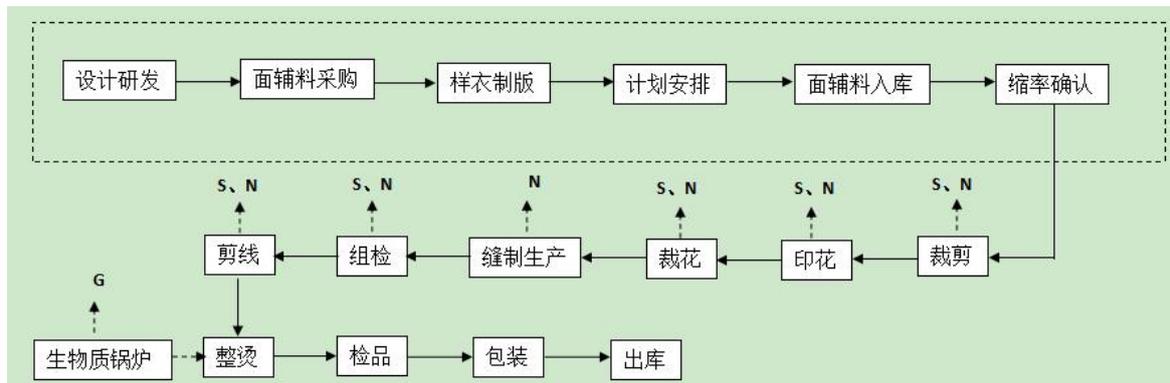
一、工艺流程分析

施工期工艺流程分析

本项目不涉及施工期，故本评价不对施工期环境影响进行分析。

运营期工艺流程分析

本项目产品主要为中高档服装，具体工艺流程图见图2。



图注：S 固废 G 废气 W 废水 N 噪声

图2 中高档服装生产工艺及产污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①材料预加工：该阶段主要是根据产品需要进行设计，面辅料采购，衣服批量生产之前要进行样衣设计、制版。设计图纸采用电脑制版，服装制版要求尺寸准确、规格齐全，相关部位轮廓线准确吻合，以便大批量流水作业顺利进行。然后计划安排原辅料入库，入库后的原辅料进行缩率确认。确认好的原辅料进入下一个工序，此工序主要为购置原辅料，样衣制版，检验等，无其他污染物产生。

②裁剪

裁剪是把面料、里料及其他材料排料、划样要求剪切成衣片，该工序会产生设备运行噪声和废边角料。

③印花裁花

根据客户要求，用印花机将图案印在衣服上。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本项目采用

数码印花工艺，产生的主要污染物是废残次品。

④缝制生产

缝制是整个服装加工工程中技术性较强，也较为重要的成衣加工工序，它是按不同的款式要求，通过合理的缝合，把各衣片组合成服装的一个工艺处理过程，裁剪后衣片有需要锁边的先进行锁边，有配扣子的可先配置扣子等，之后将面料，里料衣片进行合理的缝制，把衣片组合成服装，该工序会产生设备运行噪声。。

⑤组检：经缝制好的衣服进行组检，合格的进入下一个工序裁线，不合格的重新缝制。

⑥剪线：缝制完成的衣服有线头需要剪掉，有些线在缝制过程中连接在一起需要剪开，该工序运行过程中会产生设备运行噪声和线头。

⑦整烫：剪线后的衣服需要进行熨烫，衣服经过熨烫处理，达到理想的外形，使其造型美观，项目采用锅炉制备的蒸汽熨烫，熨烫过程中产生水蒸汽，锅炉运行工程中会产生锅炉烟气污染物。

⑧检品包装。

二、主要污染工序

1、施工期

本项目不涉及施工期，故本评价不对施工期环境影响进行分析。

2、营运期

(1) 废气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项目蒸汽由厂区内 2 台 6t/h (1 用 1 备) 生物质锅炉提供，项目废气主要为锅炉燃烧废气：烟尘、SO₂和 NO_x，项目采用“炉内脱硝（高分子 NHCR 脱硝）+布袋除尘+双碱脱硫+1 根 35m 高排气筒”废气处理措施，处理锅炉燃烧废气。

① 源强分析

项目锅炉燃料采用的生物质成型颗粒，主要成分为 C、H、O 元素，含硫率很低，约为 0.025%，项目生物质燃料元素分析见表 19。

表 19 本项目燃料元素分析表（收到基）

项目	内容	生物质燃料
工业分析	<u>收到基固定碳 (%)</u>	<u>14.75</u>
	<u>收到基挥发分 (%)</u>	<u>64.08</u>
	<u>收到基灰分 (%)</u>	<u>9.67</u>
	<u>全水分 (%)</u>	<u>11.49</u>
基低位发热量	<u>Q_{ar, net} (MJ/kg)</u>	<u>13.28</u>
元素分析	<u>收到 C 基含量 (%)</u>	<u>38.47</u>
	<u>收到 H 基含量 (%)</u>	<u>4.51</u>
	<u>收到 O 基含量 (%)</u>	<u>35.13</u>
	<u>收到 N 基含量 (%)</u>	<u>0.98</u>
	<u>收到基含 S 量 (%)</u>	<u>0.025</u>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项目生物质颗粒使用量约为 1800t/a，项目燃料燃烧废气产排污系数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锅炉》（HJ911-2018）并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锅炉》（HJ953-2018）及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排污系数手册》（2019.4）中 4430 工业锅炉（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生物质锅炉的产排污系数，计算参数详见表 20。

表 20 生物质锅炉的废气产排污系数

产品	燃料	工艺名称	项目	单位	产污系数	来源
蒸汽	生物质	循环硫化床炉/层煤炉/所有规模	废气量	Nm ³ /t-原料	62.4	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排污系数手册》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锅炉》 (HJ953-2018)
			颗粒物(成型燃料)	Kg/t-燃料	0.5	
			SO ₂	Kg/t-燃料	17S	
			NO _x	Kg/t-燃料	1.02	

注：二氧化硫的产排污系数是以含硫量（S%）的形式表示的，其中含硫量是指生物质收到基硫分含量，以质量百分数的形式表示。本项目燃料为生物质成型燃料，含硫量（S%）为 0.025%，则 S=0.025。

由表 20 可知，项目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各污染物产生情况见表 21。

表 21 锅炉废气产生情况一览表

污染量	废气量 (万 m ³ /a)	污染物	产生状况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t/a)
锅炉	1123.2	烟尘	80	0.5	0.9
		SO ₂	68	0.425	0.765
		NO _x	163	1.02	1.836

根据《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编制说明》（2013 年 12 月）以及《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锅炉》（HJ911-2018）且参照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排污系数手册》（2019.4）中 4430 工业锅炉（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生物质锅炉的产排污系数表中末端治理技术及其去除效率，结合企业实际情况，本项目废气处理工艺采用“炉内脱硝（高分子 NHCR 脱硝）+布袋除尘+双碱脱硫+1 根 35m 高排气筒”的处理工艺。

a、袋式除尘器除尘:布袋除尘器有以下优势:

1)可以保证近、中、长期的环保排放要求，布袋除尘器不受烟气粉尘比电阻值及其它工况条件的影响，可以长期高效、稳定满足烟尘排放在 10mg/Nm³ 以下。

2)采用本技术方案的工程范围、工程量、建设周期以及投资等各方面具有最小

最快的优势。

3)布袋除尘器尤其适合电厂锅炉烟尘较高浓度的除尘，其达到的阻力低和延长滤袋使用寿命等性能优势是常规布袋除尘器所无法比拟的。

4)易于实现细微颗粒物等多污染物的协同控制。由于布袋除尘器工作机理决定了其相比常规电除尘器、布袋除尘器，更容易实现对细微颗粒粉尘 PM2.5 等的捕集，实现对细微颗粒粉尘和重金属污染物的协同处理。

从目前国内运行业绩及成熟性来看，其除尘效率可稳定达 99%以上,本次评价除尘效率按 95%计，可满足本项目除尘设计要求。

b、双碱法脱硫：

双碱法：适用于中小型锅炉，脱硫效率较高，(可达 90%以上)，操作运行简便，无堵塞，不结垢，吸收剂资源丰富，投资较少，占地较小，系统不太复杂，设备维护量较小，基本无废水产生。

双碱法是采用钠基脱硫法脱硫机理剂进行塔内脱硫，由于钠基脱硫剂碱性强，吸收二氧化硫后反应产物溶解度大，不会造成过饱和结晶，造成结垢堵塞问题，另一方面脱硫产物被入再生池内用氢氧化钙进行再生，再生出的钠基脱硫剂再被打回脱硫塔循环使用。

双碱法烟气脱硫技术是利用氢氧化钠或碳酸钠溶液作为启动脱硫剂，配制好的氢氧化钠或碳酸钠溶液直接打入脱硫塔洗涤脱除烟气中 SO₂ 来达到烟气脱硫的目的，然后脱硫产物经脱硫剂再生池再生成亚硫酸钠或氢氧化钠再打回脱硫塔内循环使用。脱硫工艺主要包括 3 个部分：（1）吸收剂制备与补充。（2）吸收液喷淋。

（3）塔内雾滴与烟气逆流接触：

双碱法脱硫的化学反应如下：

① 吸收反应

在主塔中以钠碱溶液吸收烟气中的 SO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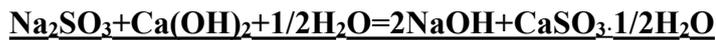


吸收液中尚有部分的 NaOH，因此吸收过程中还生成亚硫酸钠，



②再生反应

吸收液流到反应池中与加入的石灰料浆反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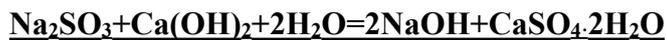
再生后的浆液经钙盐沉淀后，Na₂SO₃清液送回吸收塔循环使用。

③副反应

吸收过程的主要副反应为氧化反应



因此在再生过程中的 Na₂SO₄ 发生下列反应



但实际上，由于溶液中有相当量的 SO₃²⁻或 OH⁻存在，Ca²⁺的浓度相应很低，所以要使沉淀，再生时的 OH⁻ ≤ 0.14M，要有足够高的 SO₄²⁻浓度，例如 OH⁻浓度为 0.1M，SO₄²⁻浓度为 0.5M，才会使 CaSO₄ 沉淀。

c、高分子 HNCR 脱硝：固态高分子的脱硝工艺是一种炉内脱硝工艺，它采用粉体气相自动输送系统，在炉体烟气出口处及炉膛高温区(750℃-1100℃)选择 4 处合适位置打孔将高分子脱硝剂喷入，在合适反应温度区将 NO_x 还原成 N₂ 和 H₂O，固态高分子脱硝剂是一种以高效还原活性的功能高分子材料为主要组成成份的固态粉末混合物，其中含有的主要组份有：功能高分子还原材料、乳化剂、分散剂、缓释剂、活化剂和渗透剂，以及由氧、镁、铝、硅、硫、钙、钡、锰和稀土元素等化合物组成的催化剂及其助剂，借助稀土元素增加催化剂的活性，催化剂借助介孔结构的复合载体强化加氢还原活性完成加氢脱硝过程，降低燃料燃烧后的废气中的有害气体 NO_x 的排放量，其反应方程式为



高分子 HNCR 脱硝具备以下特点：

①脱硝效率高：众所周知，氨系脱硝剂效率一般在 40-60%之间(除硫化床)；而高分子脱硝剂，加入锰和稀土元素等化合物组成的催化剂及其助剂，借助稀土元素增加催化的活性，催化剂借助介孔结构的复合载体强化加氢还原活性完成加氢快速脱硝过程，所以效率可达 80%以上。

②没有有害副产物，不形成二次污染：分子脱硝剂的反应生成物为 N₂、CO₂ 和 H₂O，无其他有机物产生，不生成有害副产物，不会形成铵盐，但也无氨逃逸现象。

③具有节能和清洁的效果：在使用了高分子脱硝剂之后，锅炉管壁积灰和结焦都会缓解或清除，使热传导加快，热损失减少，因而起到节能和清洁的效果。和传统的 SNCR 脱硝工艺相比，固态高分子脱硝工艺无需向炉膛中喷入工艺水，无需消耗气化潜热，因此也提高了锅炉的燃烧效率。

④脱硝系统安全性好：高分子脱硝剂为固体粉末，无污染不属于危险品，无安全问题。因此 HNCR 在脱硝工艺上的安全性大大提高。

⑤运输储存方便：高分子脱硝剂为固体粉末，运输储存非常方便。

⑥不腐蚀炉壁管：因喷进炉膛的脱硝剂为干粉，无水分对炉壁管没有腐蚀。

成功案例：

大同同星抗生素有限责任公司，使用高分子脱硝，联系电话：0352-2195206；

宁夏林盛供热有限公司，使用高分子脱硝，联系人：郭军，联系电话：0951-3913565

河北样龙实业有限公司，使用高分子脱硝，联系人：杨建勇，联系电话：

13315703070

综上，经处理后，颗粒物去除效率为 95%，SO₂ 去除效率为 80%，NO_x 去除效率为 80%。经处理后各污染物产排情况见表 22。

表 22 锅炉废气产生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t/a)	处理措施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去除率
烟尘	80	0.5	0.9	炉内脱硝 (高分	4.0	0.025	0.045	95

<u>SO₂</u>	<u>68</u>	<u>0.425</u>	<u>0.765</u>	<u>子 NHCR 脱销)</u>	<u>13.6</u>	<u>0.085</u>	<u>0.153</u>	<u>80</u>
<u>NO_x</u>	<u>163</u>	<u>1.02</u>	<u>1.836</u>	<u>+布袋除尘+双碱 脱硫+1 根 35m 高排气筒</u>	<u>32.6</u>	<u>0.204</u>	<u>0.3672</u>	<u>80</u>

由表 22 可知，项目锅炉燃烧废气经“炉内脱硝（高分子 NHCR 脱销）+布袋除尘+双碱脱硫+1 根 35m 高排气筒”处理后烟尘浓度为 $4.0\text{mg}/\text{m}^3$ ， SO_2 浓度为 $13.6\text{mg}/\text{m}^2$ ， NO_x 浓度为 $32.6\text{mg}/\text{m}^3$ ，各污染物浓度均满足《河南省 2019 年度锅炉综合整治方案》中（四）开展生物质锅炉深度治理：在基准氧含量 9%的条件下（生物质电厂 6%），改造后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10、35、50 毫克/立方米。所有氨法脱硝、氨法脱硫的氨逃逸浓度小于 8 毫克/立方米标准要求。

（2）废水

①生活污水：本项目员工定员 400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根据《河南省用水定额》(DB41/T385-2020)，职工用水按 90L/d·人计，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10800\text{m}^3/\text{a}$ ；生活废水排污系数按 80%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8.8\text{m}^3/\text{d}$ ($8640\text{m}^3/\text{a}$)。

②锅炉定期排水约为 $259.2\text{t}/\text{a}$ ($0.86\text{t}/\text{d}$)，其水质为 pH6~9，COD 48mg/L， BOD_5 13mg/L，SS20mg/L。

③项目锅炉补充用新鲜水量约为 $432\text{t}/\text{a}$ ($1.44\text{t}/\text{d}$)；项目软水制备效率为 80%，则软水制备废水量为 $2160\text{t}/\text{a}$ ($7.2\text{t}/\text{d}$)，其水质为 pH6~9，COD 45mg/L， BOD_5 12mg/L，SS 25mg/L。

由此可知锅炉排水和软水制备废水水质简单，属于清净下水。

综上所述，项目废水主要为人员生活污水和清净下水（锅炉排水和软水制备废水），项目采用雨污分流，厂区雨水进入雨水管网，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内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园区管网排入西平县城市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清净下水水量较少，水质简单，就地泼洒逸尘，不外排。故项目主要污染物浓度参照其他生活污水污染物浓度确定其分别为： $\text{COD}300\text{mg}/\text{L}$ 、 $\text{BOD}_5200\text{mg}/\text{L}$ 、 $\text{SS}200\text{mg}/\text{L}$ 、氨氮 $25\text{mg}/\text{L}$ ，总氮 $50\text{mg}/\text{L}$ 、总磷 $5\text{mg}/\text{L}$ ，各污染物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 23 项目生活废水主要污染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名称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总氮	总磷
生活 污水 8640t/a	产生浓度 (mg/L)	300	200	200	25	30	3
	产生量 (t/a)	2.61	1.71	1.71	0.21	0.261	0.026

本项目生活废水经厂区 (1×50m³) 化粪池预理后，通过集聚区污水管网送至西平县城市污水处理厂。

(3) 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平缝机、包缝机、钉扣机、断布机等机械设施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据类比调查，本项目高噪声设备源强在 75~85dB (A)。本项目采用隔声、消声、减振等方式治理噪声污染，本项目各噪声源排放情况见表 24。

表 24 各噪声源排放情况一览表

序号	声源名称	数量	措施	产生源强 dB (A)	排放源强 dB (A)
1	平缝机	27	隔声、减振	75	55
2	包缝机	25	隔声、减振	80	60
3	钉扣机	7	隔声、减振	75	55
4	断布机	4	隔声、减振	80	60

(4) 固体废物

①废边角料

项目边角料主要是布料裁剪产生的边角布料、废弃线头等。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废边角料产生量为 10t/a。

②袋式除尘器收集粉尘

项目生物质锅炉燃烧颗粒物产生量为 0.9t/a，袋式除尘器除尘效率为 95%，则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为 0.855t/a，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在厂内暂存后，定期外售。

③生物质锅炉产生的锅炉灰渣

本项目生物质锅炉产生的炉渣按照《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火电》(HJ888-2018) 中关于炉渣产生量的物料衡算法并类比同类锅炉可知，生物质锅炉燃烧后的灰渣产生量约占燃料用量的 3-5%，本项目锅炉年燃料消耗量为 1800t/a，产灰量按 5% 计算，则灰渣产生量约为 90t/a，外售后用作铺路或建材；

④双碱脱硫装置产生的废脱硫渣

本项目采用双碱法脱硫，会产生沉淀，类比同类型生物质锅炉采用双碱法脱硫可知，本项目废脱硫渣产生量为 2t/a，外售用作铺路或建材。

⑤职工生活垃圾

本项目职工 400 人，以每人每天产生生活垃圾 0.5kg 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60t/a。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 浓度及产生量	排放浓度 及排放量
大气污 染物	锅炉废气	烟尘	80mg/m ³ 、0.9t/a	4mg/m ³ 、0.045t/a
		SO ₂	68mg/m ³ 、0.765t/a	13.6mg/m ³ 、0.153t/a
		NO _x	163mg/m ³ 、1.836t/a	32.6mg/m ³ 、0.3672t/a
水污 染物	生活污水 8640t/a	COD	300mg/m ³ 、2.61t/a	50mg/m ³ 、0.43t/a
		BOD ₅	200mg/m ³ 、1.71t/a	/
		SS	200mg/m ³ 、1.71t/a	/
		NH ₃ -N	25mg/m ³ 、0.21t/a	5mg/m ³ 、0.04t/a
		总氮	30mg/m ³ 、0.261t/a	/
		总磷	3mg/m ³ 、0.026t/a	/
固体废 物	员工办公	生活垃圾	60 t/a	由城乡环卫部门统一 收集处理
	生产车间	边角料	10t/a	物资回收部门回收
		除尘器粉尘	0.855t/a	
		锅炉灰渣	90t/a	外售用作铺路或建材
		废脱硫渣	2t/a	
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平缝机、包缝机、钉扣机、断布机等机械设施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据类比调查，本项目高噪声设备源强在 75~85dB (A)。			
<p>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p> <p>项目评价范围内无野生动物及国家保护的动植物种类，因此，评价认为本项目采取有效的控制措施后，可将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p>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不涉及施工期，故本评价不对施工期环境影响进行分析。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 污染物有组织排放达标分析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情况见表 25。

表 25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t/a)	处理措施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去除率%
烟尘	80	0.5	0.9	炉内脱硝（高分子 NHCR 脱销）+布袋除尘+双碱脱硫+1 根 35m 高排气筒	4.0	0.025	0.045	95
SO ₂	68	0.425	0.765		13.6	0.085	0.153	80
NO _x	163	1.02	1.836		32.6	0.204	0.3672	80

由表 25 可见，项目锅炉燃烧废气各污染物浓度《河南省 2019 年度锅炉综合整治方案》中（四）开展生物质锅炉深度治理：在基准氧含量 9%的条件下（生物质电厂 6%），改造后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10、35、50 毫克/立方米。所有氨法脱硝、氨法脱硫的氨逃逸浓度小于 8 毫克/立方米标准要求。

(2) 项目废气初步预测

①预测模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的规定，选择项目污染源正常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及排放系数，采用附录 A 推荐 AERSCREEN 估算模型计算项目污染源的最大环境影响，然后按评价工作分级判据进行分级。评价等级按照表 26 的分级判据进行划分。

表 26 评价等级判别表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等级判据
--------	----------

一级	$P_{max} \geq 10\%$
二级	$1\% \leq P_{max} < 10\%$
三级	$P_{max} < 1\%$

②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

表 27 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表

污染物名称	功能区	取值时间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标准来源
烟尘	二类限区	小时平均值	500	GB 3095-2012
SO ₂			200	
NO _x			450	

③参数选取

估算模型参数见表 28，污染源参数见表 29，计算结果见表 30。

表 28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120w
最高环境温度/°C		40.2
最低环境温度/°C		-10.7
土地利用类型		工业用地
区域湿度条件		中等湿度气候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表 29 本项目点源参数一览表

污染源名称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m)	排气筒参数				排放速率(kg/h)
	X	Y		高度(m)	内径(m)	温度(°C)	年排放小时数	
烟尘	0	0	67.0	15	1.6	100	1800	粉尘
SO ₂								0.025
NO _x								0.085
								0.204

本项目所有污染源的正常排放的污染物的 P_{\max} 和 $D_{10\%}$ 预测结果如下：

表 30 P_{\max} 和 $D_{10\%}$ 预测和计算结果一览表

污染源名称		评价因子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C_{\max} ($\mu\text{g}/\text{m}^3$)	P_{\max} (%)	下风向浓度最高点对应的距 离 (m)
点源	排气筒	烟尘	500	1.0025	0.20	98
		SO ₂	200	3.3994	0.68	98
		NO _x	450	8.1935	3.28	98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分级判据，确定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二级评价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只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

表 31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烟尘	0.045
2	SO ₂	0.153
3	NO _x	0.3672

(3)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要求，对于项目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厂界浓度限值，但厂界外大气污染物短期贡献浓度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的，可以自厂界向外设置一定范围的大气环境保护区域，以确保大气环境保护区域外的污染物贡献浓度满足环境质量标准，从厂界起所有超过环境质量短期浓度标准值的网格区域，以自厂界起至超标区域的最远垂直距离作为大气防护距离。

对于本项目，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厂界浓度限值，并且厂界外大气污染物短期贡献浓度均未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故本项目不设置大气防护距离。

2、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废水主要有员工生活污水和清浄下水（软水制备废水和锅炉排水）。

①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本项目员工定员 400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根据《河南省用水定额》

(DB41/T385-2020)，职工用水按 90L/d·人计，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10800m³/a；生活废水排污系数按 80%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8.8m³/d（8640m³/a）。项目生活污水经厂区（1×50m³）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进入西平县城市污水处理进一步处理，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SS、氨氮、总氮、总磷，各污染物产排情况见表 32。

②锅炉定期排水约为 259.2t/a（0.86t/d），其水质为 pH6~9，COD 48mg/L，BOD₅ 13mg/L，SS20mg/L，属于清净下水，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不外排。

③项目锅炉补充用新鲜水量约为 432t/a（1.44t/d）；项目软水制备效率为 80%，则软水制备废水量为 2160t/a（7.2t/d），其水质为 pH6~9，COD 45mg/L，BOD₅ 12mg/L，SS 25mg/L，属于清净下水，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不外排。

表 32 生活污水产排情况一览表

废水种类		排放情况	主要污染物					
			COD	BOD ₅	SS	氨氮	总氮	总磷
生活污水 8640m ³ /a	处理前	产生浓度(mg/L)	300	200	200	25	30	3
		产生量(t/a)	2.61	1.71	1.71	0.21	0.261	0.026
	化粪池去除效率%		10	15	15	5	4	4
	处理后	排放浓度(mg/L)	270	170	170	23.5	28.8	2.88
		排放量 t/a	2.35	1.45	1.45	0.2	0.26	0.025
西平县污水处理厂收水水质(mg/L)			350	145	210	35	36	3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西平县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mg/L)			50	/	/	5	/	/
达标情况			0.43	/	/	0.04	/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废水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79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西平县城市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污水经西平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12）一级 A 标准。

（1）评价等级确定

本项目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的规定，本项目生活污水通过厂区总排口纳入西平县城市污水处理

厂处理，为间接排放，评价等级为三级 B，应对其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环境可行性进行分析。

(2) 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环境可行性分析

西平县城市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为：小洪河以东的东城区全部的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即东至东环路、南到红澗河以南延伸 500m、西到 107 国道、北面以小洪河为界。本项目位于驻马店市西平县产业集聚区东环路 with 工业大道交汇处，在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内，废水可通过污水管网排入西平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西平县城市污水处理厂进水浓度要求为：COD 350mg/L、SS 210mg/L、NH₃-N 35mg/L，本项目主要污染物的排放浓度为：COD 270mg/L、SS 170mg/L、NH₃-N 23.5mg/L，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西平县城市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本项目职工办公生活废水进入西平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是可行的，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废水排入红澗河，对地表水环境影响不大。

3、声环境影响分析

运营期项目厂界噪声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 类区标准”。

(1) 声环境评价等级

项目区域属于《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规定的 2 类功能区。运营期噪声源主要来自平缝机、包缝机、钉扣机、断布机等运行产生的设备噪声，工程建设前后，噪声级增加量不大，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声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故本项目仅对本项目的工程特点提出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并进行达标分析。

(2) 项目噪声污染及防治措施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平缝机、包缝机、钉扣机、断布机等机械设施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据类比调查，本项目高噪声设备源强在 75~85dB（A）。本项目采用隔

声、消声、减振等方式治理噪声污染，本项目各噪声源排放情况见表 33。

表 33 声源的平均噪声级 单位 (dB (A))

序号	声源名称	声级	经基础减震、建筑隔声
1	平缝机	75	55
2	包缝机	80	60
3	钉扣机	75	55
4	断布机	80	60

(2) 项目噪声达标情况分析

本评价主要通过预测噪声源经过消声、隔声措施衰减后，扩散到厂界的噪声值判断达标情况，声环境影响预测采用声源衰减模式及多源叠加模式，具体为：

(1) 点源衰减模式：

$$L_2=L_1-20\lg (r_2/r_1)$$

(2) 多源叠加模式：

$$L_{eq总} = 10\lg[\sum_{i=1}^n 10^{0.1L_i}]$$

式中， r_1 、 r_2 ——距声源的距离(m)；

L_1 、 L_2 —— r_1 、 r_2 的声级强度[dB(A)]；

L_i ——第 i 个声源作用于预测点的噪声值[dB(A)]；

$L_{eq总}$ ——预测点的总噪声叠加值[dB(A)]。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仅对昼间进行预测，本项目运行后各厂界及敏感点的噪声值预测结果见表 34。

表 34 项目运行后各厂界及敏感点处的噪声值 (dB(A))

序号	厂界	位置	设备名称	源强	距离 (m)	贡献值	叠加值
1	东厂界	车间内	平缝机	55	30	25.46	46.08
			包缝机	60	36	25.82	
			钉扣机	55	38	24.63	
			断布机	60	24	28.64	
2	南厂界	车间内	平缝机	55	18	23.4	32.97
			包缝机	60	20	21.74	
			钉扣机	55	28	27.85	
			断布机	60	40	23.61	
3	西厂界	车间内	平缝机	55	65	15.63	35.78

			包缝机	<u>60</u>	<u>60</u>	<u>15.63</u>	
			钉扣机	<u>55</u>	<u>32</u>	<u>34.89</u>	
			断布机	<u>60</u>	<u>37</u>	<u>21.31</u>	
4	北厂界	车间内	平缝机	<u>55</u>	<u>57</u>	<u>20.85</u>	42.6
			包缝机	<u>60</u>	<u>43</u>	<u>22.33</u>	
			钉扣机	<u>55</u>	<u>37</u>	<u>40.39</u>	
			断布机	<u>60</u>	<u>32</u>	<u>32.77</u>	
5	徐魏庄村	项目东侧 20m	平缝机	<u>55</u>	<u>50</u>	<u>22.46</u>	43.56
			包缝机	<u>60</u>	<u>56</u>	<u>22.82</u>	
			钉扣机	<u>55</u>	<u>58</u>	<u>21.63</u>	
			断布机	<u>60</u>	<u>44</u>	<u>24.64</u>	

项目仅在昼间进行生产，夜间不生产。由表 34 可知，本项目运营期间昼间厂界噪声贡献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的要求。

4、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职工生活垃圾。

（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废物主要为边角料、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锅炉灰渣和废脱硫渣，根据企业提供资料，边角料产生量为 10t/a，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为 0.855t/a，锅炉灰渣产生量为 90t/a，废脱硫渣产生量为 2t/a。

（2）职工生活垃圾

本项目厂区设垃圾桶，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期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处置。

本项目废物产生量及处理处置去向见表 36。

表 36 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去向统计表

类型	废物名称	产生工段	产生量	类别	处理处置方式及去向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员工办公	15t/a	/	集中收集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处置
一般固废	边角料	生产过程	10t/a	/	外售给物资部门
	除尘器粉尘	环保工序	0.855t/a	/	

	锅炉灰渣		90t/a	/	外售用作铺路或建材
	废脱硫渣		2t/a	/	

5、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本项目属于服装制造类环境影响报告表，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为 IV 类项目。同时根据导则要求，IV 类项目可不进行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项目位于西平县产业集聚区，对周围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

6、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属于《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附录 A.1 中“纺织、化纤、皮革等及服装、鞋制造”中的其他，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为 III 类项目。本项目厂址位于驻马店市西平县产业集聚区东环路 with 工业大道交汇处内，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属于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占地 44865.1m²，占地规模为小型，项目及周边均为西平县产业集聚区工业用地，周边不存在饮用水水源地、学校、医院、疗养院的土壤敏感目标，南、东厂界外目前存在少量西平县产业集聚区已征用但尚未建设的工业用地。因此，判定土壤环境敏感程度为较敏感。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中“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本项目无需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因此，本项目不进行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7、本项目完成后全厂污染物排放“三笔帐”

表 37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排放“三本账” 单位：t/a

类型	污染物名称	现状排放量	本次工程排放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本次工程完成后总排放量	增减量
废气	烟尘	0	0.045	0	0.045	+0.045
	SO ₂	0	0.153	0	0.153	+0.153
	NO _x	0	0.3672	0	0.3672	+0.3672
废水	废水量	0	8640	0	8640	+8640
	COD	0	0.43	0	0.43	+0.43
	氨氮	0	0.04	0	0.04	+0.04
固废	边角料	0	10t/a	0	10t/a	+10t/a
	除尘器粉尘	0	0.855t/a	0	0.855t/a	+0.855t/a

锅炉灰渣	0	90t/a	0	90t/a	+90t/a
废脱硫渣	0	2t/a	0	2t/a	+2t/a

8、选址可行性分析

(1) 产业政策相符性

根据西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证明（见附件 2）以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可知，本项目不属于淘汰类和限制类，属于允许类。

(2) 规划及用地性质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驻马店市西平县产业集聚区东环路与工业大道交汇处，由国有土地使用证（见附件 3）可知本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由西平县产业集聚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用地规划图）可知，项目选址符合西平县产业集聚区总体规划，详见附图 4。

(3) 外环境兼容性分析

项目选址不属于生活饮用水源地和地下水补给区、风景名胜区、温泉疗养区、水产养殖区、自然保护区等需要特殊保护区域。同时本项目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厂界浓度限值，并且厂界外大气污染物短期贡献浓度均未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故本项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4) 环境功能一致性分析

根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数据，当地环境背景良好。根据工程分析确定的污染源强，通过大气环境、水环境、声环境影响分析，项目建成后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区域环境空气、水环境、声环境影响较小。因此项目实施后，其污染物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会改变所在地及其周围居民区的环境功能，其对周围环境无明显的环境影响。

综上所述，本项目周边制约因素较少，符合相关保护条例和规范要求，用地性质符合相关规划。项目污染物在经过预防治理措施后能够达到相关标准要求。根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数据，当地环境背景良好。通过大气环境、水环境、声环境影响分析，项目建成后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区域环境空气、水环境、声环境影响较小。

因此项目实施后，其污染物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会改变所在地及其周围居民区的环境功能，对周围环境无明显的环境影响。

综上所述，本项目周边制约因素较少，符合相关保护条例和规范要求，用地性质符合相关规划，外环境良好，项目污染物在经过预防治理措施后能够达到相关标准要求，因此，本项目选址可行。

(5) 总量控制分析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进行处理，通过污水管网排入西平县城市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项目生物质锅炉经炉内脱硝（高分子 NHCR 脱硝）+布袋除尘+双碱脱硫+1根 3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根据项目排污特征及总量控制目标要求，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 0.43t/a、NH₃-N 0.04t/a、TP 0t/a、TN 0t/a、SO₂ 0.153t/a、NO_x 0.367t/a。SO₂ 和 NO_x 来源于西平县散煤清洁化治理工程削减量；该项目废水总量由西平县第三城市生活污水处理 2020 年度削减量替代解决，可满足项目总量控制目标。

(6) 营运期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本项目污染源排放情况，应建立环境监测计划，定期监测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和周围环境质量状况，并及时将监测结果反馈给环保负责人。从人员编制、经济效益和监测质量等多方面考虑，环境监测工作委托当地环保监测部门或有资质的监测单位承担。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要求，环境监测计划如下：

表 38 项目营运期环境监测计划

类别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率	监测单位
废气	废气量	排气筒出口	每年一次	可委托当地监测站或有资质的监测单位
	颗粒物、SO ₂ 、NO _x	排气筒	每年一次	
噪声	等效A声级	厂界噪声	每半年1次，每次两天，每天昼夜各1次	

9、环境管理

(1) 环境管理的目的

本项目建设运行期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必须通过环保措施来减缓和消除不利的环境影响。为了保证环保措施的切实落实，使项目的社会、经济及环境效益得以协调发展，必须加强环境管理，使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经济建设、社会发展和环保建设的同步规划、同步发展和同步实施的方针。

(2) 环保机构设置及职责

为使企业投入的环保设施能正常发挥作用，对其进行科学有效的管理，企业需设专人负责日常环保管理工作，具体职责如下：

- ①组织制定环保管理、年度实施计划和远期环保规划，并负责监督贯彻执行；
- ②组织宣传贯彻国家环保方针政策、进行员工环保知识教育；
- ③制定出环境污染事故的防范、应急措施；
- ④定期对全厂各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进行全面检查；
- ⑤强化对环保设施运行的监督，加强对环保设施操作人员的技术培训和管理、建立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维修等技术档案，确保环保设施处于正常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连续达标。

(3) 环境管理要求

- ①按“三同时”原则，各项环境治理设施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 ②厂区道路应通畅，便于机动车通行，采用便于清洗的混凝土，沥青及其他硬质材料铺设，防止积水及尘土飞扬，厂房之间，厂房与外缘公路或道路应保持一定距离，中间设绿化带。厂区内各车间的裸露地面应进行绿化。
- ③给排水系统应能适应生产需要，设施应合理有效，经常保持畅通，有防止污染水源和鼠类、昆虫通过排水管道潜入车间的有效措施。
- ④企业应对厂区内环保设施定期维护和保养，以保障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及污染物质的达标排放。

10、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 3200 万元，环保投资为 150 万元，环保投资占项目总投资的 4.7%。环保措施及投资见表 39。

表 39 环保投资估算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名称	污染物名称	拟采取的治理措施	环保投资 (万元)
废气	锅炉废气	颗粒物、SO ₂ 、NO _x	炉内脱硝(高分子 NHCR 脱销) +布袋除尘+双碱脱硫+1 根 35m 高排气筒	140
废水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NH ₃ -N、 SS、总氮、总磷	1×50m ³ 化粪池	5.0
噪声	产噪设备	噪声	基础减震、厂房隔音	2.0
固废	生产过程	废包装、边角料、不 合格产品	设一般固废暂存区，合理贮存， 定期外售	1.0
	职工	生活垃圾	移动式垃圾箱 10 个	1.0
合计			150	

11、环保竣工验收

表 40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一览表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验收指标	验收标准
废气	锅炉废气	颗粒物、SO ₂ 、NO _x	炉内脱硝（高分子 NHCR 脱硝）+布袋除尘+双碱脱硫+1 根 35m 高排气筒	炉内脱硝（高分子 NHCR 脱硝）+布袋除尘+双碱脱硫+1 根 35m 高排气筒	《关于印发河南省 2019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9】25 号）中开展生物质锅炉深度治理中规定的超低排放标准排放建议值：烟尘≤10mg/m ³ 、SO ₂ ≤35mg/m ³ 、NO _x ≤50mg/m ³ ”标准要求
废水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NH ₃ -N、SS、总氮、总磷	1 个 50m ³ 化粪池	1 个 50m ³ 化粪池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79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西平县城市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	边角料、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锅炉灰渣和废脱硫渣	设一般固废暂存区 10m ² ，合理贮存，定期外售	一般固废暂存区 10m ²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环保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
	职工	生活垃圾	厂区设垃圾桶集中收集，定期委托环卫部门进行处理。	移动式垃圾桶	/
噪声	产噪设备	噪声	基础减振、车间隔声	基础减振、车间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其他	生物质锅炉	/	安装污染物排放在线监测设施，并与环保部门联网	安装污染物排放在线监测设施，并与环保部门联网	驻马店市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2018-2020）

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锅炉废气	颗粒物、SO ₂ 、NO _x	炉内脱硝（高分子NHCR脱硝）+布袋除尘+双碱脱硫+1根35m高排气筒	《河南省2019年度锅炉综合整治方案》中（四）开展生物质锅炉深度治理：其中规定的超低排放标准排放建议值：烟尘≤10mg/m ³ 、SO ₂ ≤35mg/m ³ 、NO _x ≤50mg/m ³ 标准要求。）
水污染物	生活废水	COD、BOD ₅ 、NH ₃ -N、SS、总氮、总磷	化粪池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西平县第二污水处理厂	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798-1996）表4三级标准及西平县城城市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
固体废物	员工办公	办公生活垃圾	由城乡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生产车间	边角料、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锅炉灰渣和废脱硫渣	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利用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环保部公告2013年第36号）
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平缝机、包缝机、钉扣机、断布机等机械设施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据类比调查，本项目高噪声设备源强在75~85dB（A）。经过消声、墙体隔声及距离衰减后，项目到各厂界的噪声贡献值均可满足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类标准的要求。			
<p>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p> <p>本项目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体现在污染物排放，影响附近植被光合作用，采取环评要求的措施后，可有效减轻生态影响。</p>				

评价结论与建议

1、评价结论

1.1 产业政策相符性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不属于淘汰类和限制类，故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根据西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证明，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

1.2 选址合理性

本项目位于驻马店市西平县产业集聚区东环路与工业大道交汇处，由国有土地使用证（见附件3）可知本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由西平县产业集聚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用地规划图）可知，项目选址符合西平县产业集聚区总体规划，详见附图4。项目建成后各废气污染物均做到达标排放，环境影响预测表示，项目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厂界浓度限值，并且厂界外大气污染物短期贡献浓度均未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因此，本项目选址可行。

1.3 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气：本项目锅炉废气经炉内脱硝（高分子NHCR脱硝）+布袋除尘+双碱脱硫+1根35m高排气筒处理后，燃烧废气各污染物浓度《河南省2019年度锅炉综合整治方案》中（四）开展生物质锅炉深度治理：在基准氧含量9%的条件下（生物质电厂6%），改造后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10、35、50毫克/立方米。所有氨法脱硝、氨法脱硫的氨逃逸浓度小于8毫克/立方米标准要求。

（2）废水：本项目生活污水经1×50m³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园区污水管网排入西平县城污水处理厂。（3）噪声：噪声源经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振和消声措施后可达标排放，对区域环境基本无影响。

（4）固体废物：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区，边角料、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锅炉灰渣和废脱硫渣等在厂区暂存后外售。

1.4 防护距离

本项目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厂界浓度限值，并且厂界外大气污染物短期贡

献浓度均未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故本项目不设置大气防护距离。

1.5 环保投资

本项目环保投资为 1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4.7%。

2、对策建议

- (1) 定期检修废气处理设备，保证设备正常运行，降低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
- (2) 定期检修高噪声设备，保证设备正常运行，降低对周围环境声噪声的影响；
- (3) 严格落实环保投资，保证及时足额到位，专款专用；
- (4) 严格落实评价提出的污染物治理措施，将污染物对周围环境影响降至最低。

3、环评总结论

综上所述，西平阿尔本服装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件套中高档服装项目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项目选址符合城市总体规划。通过本项目所在地环境现状调查、污染分析、环境影响分析可知，只要建设方在生产过程中充分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对策，认真做好“三同时”及日常环保管理工作，项目对环境的影响可降至最小。因此，从环保角度出发，本项目的建设可行。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图、附件：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附图三 西平县城乡总体规划图（2013~2030 年）

附图四 西平县产业集聚区规划图（2013~2030 年）

附图五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六 项目周边环境及现状图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西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

附件 3 土地证明

附件 4 入驻情况证明

附件 5 确认书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 3、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 4、声环境专项评价
-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 6、固定废物影响专项评价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